

乌鲁木齐市米东区财政局 (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)文件

米东财农〔2022〕13号

关于提前下达米东区2023年中央农田建设 补助资金(直达资金)预算的通知

米东区农业农村局(乡村振兴局):

根据乌鲁木齐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米东区2023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乌财农〔2022〕68号)精神,经研究,决定追加你单位2023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指标624万元(本项目资金为直达资金,项目代码Z195110010002,直达资金标识“01中央直达资金”),本款列《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153“农田建设”,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09“资本性支出(基本建设)”。

此页无正文



主题词：农业 农田建设 直达资金 通知

米东区财政局 2022年12月2日 印